决议公开公示

全体村民：

经村两委商议、村民代表决议，我村就 的事项形成决议，望广大村民相互转告，如有不同意见请在公示之日起7天内向村两委反映，如无意见，将按决议内容实施。

决议内容：经村两委商议，村民代表决议，一致同意成立“三清两建一提升”领导小组、“三清”工作专班和“两建一提升”工作专班；制定我村“三清两建一提升”工作实施方案；按“三清两建一提升”工作要求，结合本村实际情况，将本村债权、债务、资产、资源全面清理，对已承包的资产、资源合同清理；成立人民公司，建立社会化服务体系，提升人居环境等工作。